

#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申万宏源”)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15年2月11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15年1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会议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二)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2月11日14:30(北京时间)。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2月1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10日下午15:00至2015年2月1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股权登记日:2015年2月3日(星期二)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申万宏源会议室。

(六)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2月3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任的律师及邀请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5年度)>的议案》

6.《关于选举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6.1选举储晓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2选举冯锐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3选举陈亮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4选举吕晓峰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5选举李军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6选举张峰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7选举王叶梅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2选举谢蔚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3选举温峰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4选举魏波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5选举许奇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以上议案内容之《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已于2015年1月22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5年度)》,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姓名声明、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请见2015年1月2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5年2月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宏源大厦19楼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登记;

4.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将相关身份证件、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至本公司。

5.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公证。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168

2.投票简称:申宏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2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申宏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入投票系统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议案(采取累积投票的除外),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对于累投票表决的议案,如议案六中有多个表决事项,6.01元代表议案六中子议案6.01,依次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投票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总议案(采取累积投票的议案) 100

议案1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00

议案2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0

议案3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3.00

议案4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4.00

议案5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5年度) 5.00

议案6 选举董事 6.00

议案7 选举监事 7.00

议案8 选举独立董事 8.00

议案9 选举监事 9.00

议案10 选举监事 10.00

议案11 选举监事 11.00

议案12 选举监事 12.00

议案13 选举监事 13.00

议案14 选举监事 14.00

议案15 选举监事 15.00

议案16 选举监事 16.00

议案17 选举监事 17.00

议案18 选举监事 18.00

议案19 选举监事 19.00

议案20 选举监事 20.00

议案21 选举监事 21.00

议案22 选举监事 22.00

议案23 选举监事 23.00

议案24 选举监事 24.00

议案25 选举监事 25.00

议案26 选举监事 26.00

议案27 选举监事 27.00

议案28 选举监事 28.00

议案29 选举监事 29.00

议案30 选举监事 30.00

议案31 选举监事 31.00

议案32 选举监事 32.00

议案33 选举监事 33.00

议案34 选举监事 34.00

议案35 选举监事 35.00

(3)对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投资者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全部议案一次性进行表决申报,则以100.00元代表全部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可以“委托价格”100“委托买入”1股。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单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投票表决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单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即对应的申报价格为“6.01-606”、“7.01-703”和“8.01-805”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票给某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表决票数。

表决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X1股

反对 X2股

弃权 X3股

填具具体规则如下:

①投资者持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等于投资者持有的股数与应选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人数的乘积。投资者可以用所有表决权票数集中投票选举一名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票选举多名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但所投的表决权总数不得超过其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例如投资者持有股数为10,000股股份,本次选举应选非职工监事5名为例,则投资者持有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为50,000票,即10,000股×5=50,000票。投资者可以将10,000股中的每10,000票平均给予5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10,000股票数全部投给某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10,000股票数全部投给某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②投资者持有的三项议案的表决权票数,多于其持有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时,投票无效;少于其持有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时,投票有效,差额部分不计人有效表决权票数。

(6)对于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7)对于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8)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2月10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2月11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办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5.该密码激活后可长期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6.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7.服务密码如果丢失,可重新申领。

8.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9.该密码激活后可长期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10.密码服务密码仅限于本公司股东大会投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11.本公司没有统一的密码服务密码,请按以下步骤操作:

①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③该密码激活后可长期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12.密码服务密码仅限于本公司股东大会投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13.本公司没有统一的密码服务密码,请按以下步骤操作:

①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③该密码激活后可长期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14.密码服务密码仅限于本公司股东大会投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15.本公司没有统一的密码服务密码